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科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
况及减值测试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7〕243号文核准，2017年公司向唐新亮等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758,616股购买苏州科环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向6个认购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9,843,255股，募集配套资金47,599.99万元，扣减发行费用1,36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46,239.99万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14号）。标的资产以评估值为基准协商定价68,200万元。

苏州科环100%股权的工商过户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7年4月5日办妥。公司于2017年7月6日完成发行股份72,601,871股。

二、业绩承诺的说明

唐新亮、上海沁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沁朴投资”）、萍乡市骏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骏琪投资”）、北京润信鼎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泰投资”）、文建红、张建强和江苏中茂节能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中茂”）承诺苏州科环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当年承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12	9,141	9,699
当年累计承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12	16,453	26,152

三、苏州科环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及减值测试情况

（一）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苏州科环2019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4417号）和《关于苏州科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4422号）。经审定，苏州科环2019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690.08万元，较承诺数少1,008.92万元，完成率为89.60%。

（二）业绩承诺累计完成情况

苏州科环 2017—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8）3162 号、天健审（2019）2041 号、天健审（2020）4417 号）。经审定，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苏州科环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0,469.78 万元，较承诺数少 5,682.22 万元，完成率累计为 78.27%。根据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约定，苏州科环截至 2019 年末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未达到业绩承诺金额，触发了当年度业绩补偿条款，相关补偿义务人需要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三）业绩未完成原因的说明

由于 2019 年部分工程合同规模较大，工期较长，无法在 2019 年度确认相应收入，故苏州科环 2019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达预期。

（四）减值测试情况

经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20）号）第 0180 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基于苏州科环评估值考虑承诺期间累计利润分配的影响得出的按收购股权比例计算的金额，高于重大资产重组时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标的资产未发生减值。

序号	项目	苏州科环
A	2019-12-31 全部股权评估价值	82,000.00 ^注
B	收购股权比例	100%
C=A*B	按收购股权比例计算的金额	82,000.00
D	重大资产重组时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68,200.00
E	减值情况	0

注：上述全部股权评估价值已考虑苏州科环期间利润分配。

四、对公司的影响

苏州科环 2019 年累计实现利润低于承诺利润，承诺人需按协议约定向本公司以先股份后现金的方式进行补偿，补偿款项计入营业外收入科目，将会影响公司当期利润。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